



冕服

衮冕

十二章之服

大裘而冕

冕服

鷩冕

卷一百一十四

書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又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

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以五

采彰施于五色作服汝明孔氏曰日月星為三辰宗廟彝尊亦以山龍華蟲為飾火為火字粉若粟米米若聚

周禮典絲凡祭祀共黼畫組就之物

典命上公九命其衣服以九為節侯伯七命其衣服以七

為節子男五命其衣服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

大夫四命其衣服以四為節士三命其衣服亦如之

公之孤四命其衣服以三為節小國之君其卿三命其大夫再

命其士一命其衣服以二為節各服其命之數侯伯之卿大夫士

禮書一百五十卷 宋刊元修本
撰者 宋 陳祥道 撰
卷一百一十四
經 禮 三禮總義 宋
貴重 8
A 259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 259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禮重 8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本文禮書一百五十卷 宋刊元修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彩色首頁1

內容分類
索書號
編號

撰者
卷

書名

之又曰後矢之括猶銜弦列子曰後鏃中前括然則括也按也此也皆天末也矢以鏃為首以括為末弓矢之括居藁兩旁弩矢之括居藁上下括或作筈先儒謂筈會也與矢相會

禮書卷第一百十三終

禮書卷第一百十四

投壺

司射度壺設中釋筭之仗

勝飲不勝之儀

馬 筭

筭

壺

鼓

投壺

投壺之筭曰矢勝筭則馬焚其禮則以司射實其筭則以射中弦其詩則以射節之狸首鼓其節則以射鼓之半而釋筭數筭勝飲不勝皆與射禮相類則投壺亦兵象也蓋兵凶戰危人情之所惡飲酒相樂人情之所欲先王因其所欲而寓其所惡於其所中使樂為之不憚則平日之所習乃異日之所用也昔晉侯與齊侯宴投壺祭遵臨戎雅歌投壺然則投壺之樂豈間於貴賤軍國之間乎其用鹿中者投壺輕於

射禮故用中之下禮而已鄭氏謂鹿中者大夫士之禮是以射禮言投壺也恐不必然

主人

請投

賓固

辭

人授

矢拜

送賓

拜受

矢之

儀

楹

樂人及使者童子皆屬主黨

使人北面執

壺主人西面

奉矢請授北

面拜送矢西

面拜賓就筵

鄭云席皆南嚮 賓主授受

間相安如射物 矢於兩楹

則相去六尺也 間皆南面

賓 極

席

面拜受矢

再辭北

賓東面

面奉中階

司射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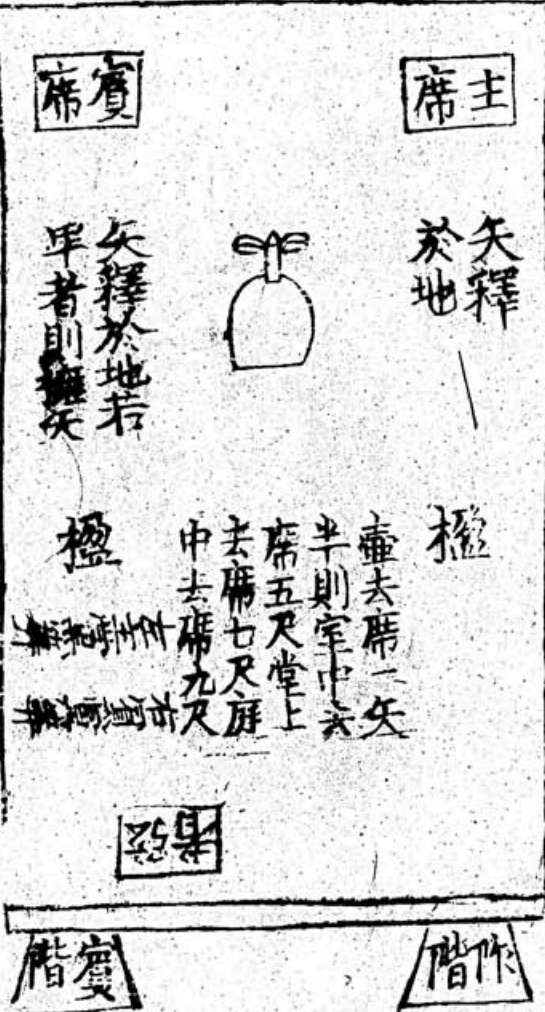
司射應及及冠立者皆屬賓黨

禮記曰投壺之禮主人奉公司射奉中使人執壺主人請曰某有枉矢哨壺請以樂賓賓曰子有旨酒嘉肴其既賜矣又重以樂敢辭主人曰枉矢哨壺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某既賜矣又重以樂敢固辭主人曰枉矢哨壺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某固辭不得命敢不敬從賓再拜受主人般還曰辟主人阼階之上拜送賓般還曰辟拜送送矢北辭亦於其階上已拜受矢進即兩楹間退反位揖賓就筵蓋古者諸侯之射必先行燕禮卿大夫之射必先行鄉飲酒之禮投壺射之類必先行燕飲焉此賓所以辭曰子有旨酒嘉肴其既賜矣又重以樂也主人位於阼階之上然後奉矢三請於兩楹之間既受則退而拜送既拜送自受矢既受矢則進而示有事又退而揖賓就筵則主人再即楹間

而再復位矣賓位於西階之上再辭乃從然後受矢於兩楹之間退而拜於其位則賓一即楹間而一復位矣樂人及使者童子皆屬主黨司射庭長及冠士立者皆屬賓黨蓋主人以仁接賓則樂人樂賓者也使者及童子事人者也故屬主黨司射作人者也鄉飲酒將旅使相為司正在庭中立于楹南故知長司正也冠士禮司射作三耦射庭長正人者也故屬賓黨蓋以授矢致樂行禮者也立者觀禮者也故屬賓黨蓋以授矢致樂者也故主黨執之中以盛筭取勝者也故賓黨奉之然黨雖有賓主之辨而主黨之樂人必位於西階之上使人執壺亦立於司射之側凡皆所以就賓也鄉射司射升自西階西面北上北面告于賓鄉射鄉飲拜受爵送爵皆北面然則司射奉中賓主拜送矢受矢皆北面可知也司射執矢奉中北面則使人執壺

亦北面可知也鄉射射在脫履升坐之前燕禮射在脫履升坐之後燕禮取俎以出外大夫皆降賓及入及鄉大夫皆脫履升就席乃若射則大司正為司射投壺所以樂賓也類於燕禮故鄭氏謂燕飲酒既脫履升坐主人乃請投壺也矢枉則不直壺哨則不正大戴哨作哨然則小戴作哨誤矣

設壺 釋矢 之儀



主 席

矢釋 於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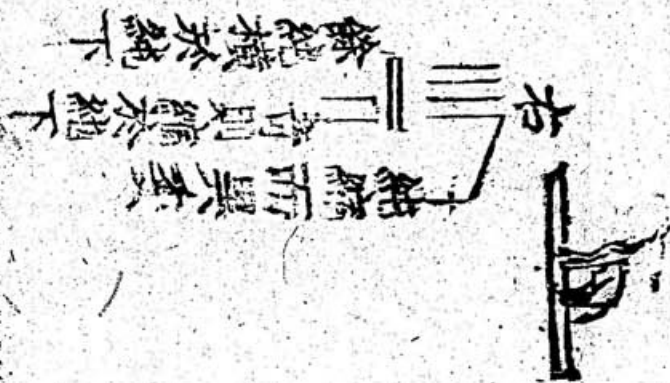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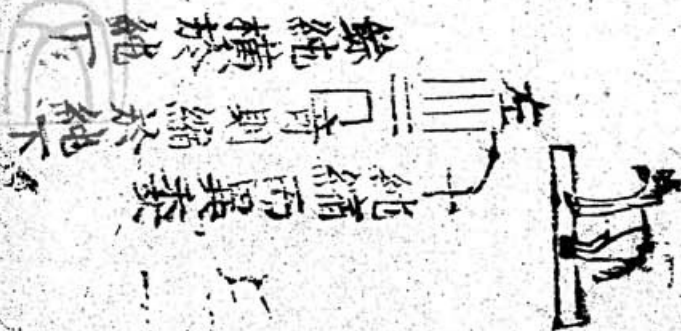
楹

壺

階 賓

階 作

數筭五馬之儀



投壺曰司射進度壺間以二矢半反位設中東西執
 八筭興請賓曰順投為入比投不釋勝飲不勝者正
 爵既行請為勝者立馬一馬從二馬三馬既立請慶
 多馬請主人亦如之命弦者曰請奏狸首間若一大
 師曰諾左右告矢具請拾投有人者則司射坐而釋
 一筭焉賓黨於右主黨於左卒投司射執筭曰左右
 卒投請數二筭為純一純以取一筭為奇遂以奇筭告
 曰其賢於某若干純奇則曰奇鈞則曰左右鈞司射
 奉中於西階上乃進度壺於簷前蓋於是時受壺於
 使人而進焉然則使人執壺在司射之西矣射之中
 南當福西當西序東面司射反西階之位而設中則
 投壺之中亦東面矣投矢之禮以本入為順末中為
 逆故曰順投為入拾投取勝然後可數比投自樂不

足爲工故比投不釋筭射禮主人爲下射賓爲上射
釋筭上射於右下射於左投壺之釋筭如之然則賓
黨爲上投主黨爲下投矣射禮之數右獲一純以取
實於左手十純則縮而變之每委異之有餘則畫諸
純下一筭爲奇奇則縮諸純下然後兼斂左筭實于
右手一純以委十則異之其他如右獲投壺之數筭
亦如之然則賓黨之筭自地數之以實於手主黨之
筭自手數之以委於地矣

觥



射禮既數獲司射適堂西命弟子設豐弟子奉豐升
設于西楹之西乃降勝者之弟子洗觶升酌南面坐
奠于豐上勝者皆袒決遂執張弓不勝者皆襲說拾
卻袒左手右加弛弓于其上遂以執附司射作升飲
者勝者先升堂少右不勝者進北面坐取豐之上觶
與少退立卒觶進坐奠于豐下興揖先降投壺禮命
酌曰請行觴酌者曰諾此與弟子洗觶升酌者類也
當飲者皆跪奉觴此與不勝者取觶少退立卒觶者
類也獻之屬莫重於裸不勝者曰賜灌所以重勝者
之禮已也酒所以養老與病勝者跪曰敬養所以矜
不勝者之養於已也然則使酌者行觴特賓主黨之
禮而已少儀曰侍投則擁矢勝則洗而以請客亦如
之則卑者之於尊長主人之於客必親洗而酌焉此

使酌者異矣侍投之禮罰不以角則凡投以角不以
觶矣以角不以觶則無用豐為鄭氏曰酌莫於豐於經
無見

馬



投壺飲不勝者正爵既行請為勝者立馬一馬從二
馬三馬既立請慶多馬又曰馬各直其筭蓋射禮三
耦而已投壺之禮賓主亦三而已每一勝則立一馬
故三勝者立三然一黨不必皆三勝或主黨一勝

賓黨再勝則以一勝之馬從二馬以明一勝不足以
為功三勝足以兼人也馬各直其筭則立於中之西
筭之東矣多馬有慶則偶必親酌矣鄭氏曰飲慶爵
者偶親無豐以謂勝者不親爵而使弟子酌者不親
受而奠於豐所以賤無能也慶賢者則不然是以偶
親酌而無豐然投壺之罰有豐此特鄭氏惑於射禮
而言然也漢人格五之法有功馬散馬皆刻馬象而
植焉鄭氏釋周禮火弊獻禽謂旌弊爭禽而不審者
罰以假馬投壺之馬蓋亦類此少儀曰侍投則擁矢
勝則洗而以請客亦如之不角不擢馬蓋洗則勝而
以遺尊長與客其禮同不角不擢馬特施於尊長而
已客不與焉鄭氏亦以不角為待客之禮誤矣

壽



先王制禮未嘗無所因焉故室必用几而因几以度
 室堂上必用筵而因筵以度堂野外必用步而因步
 以度野投壺用拍而已故因拍以度等春秋傳曰唐
 二十其合先儒謂劍手為膚鋪口拍為扶一指案寸
 則膚扶一也投或於室或於堂或於庭等之扶或以
 五或以七或以九者所以隨日之早晏地之廣狹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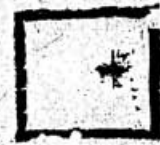
筭



投壺筭長二尺射箭筭長尺有握握布四指則射筭
 長投筭矣然射矢不曰筭故箭筭曰筭投矢曰筭故
 箭筭曰筭大戴謂筭大八分

壺

壺頸脩七寸腹脩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五升壺中實小豆焉爲其矢之曜而出也先儒釋大戴禮謂壺高尺二寸併頸腹言之然則壺固無足矣觀司尊彝壺尊與著尊同列則壺之無足可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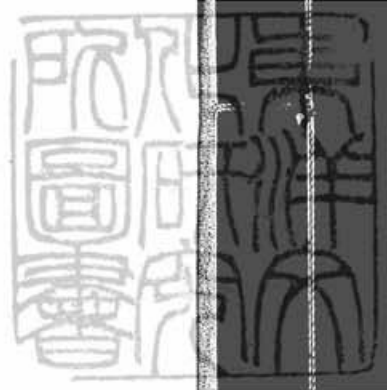
鼓



投壺命絃者曰請奏狸首間若一而其節之也有鼓擊故記者有魯鼓薛鼓之制鄭氏謂圓者擊擊方者擊鼓也射禮天子奏騶虞諸侯奏狸首卿大夫奏采蘋士大夫奏采芣而投壺特奏狸首者蓋取其樂會時也大戴之言投壺則曰嗟爾不寧侯爲爾不朝于王所故抗而射汝強飲強食貽爾曾孫諸侯百福其言與諸侯射禮相類則小戴所記特大夫士之禮而已先儒以小戴所記稱主人請賓與鄉射鄉飲稱王者同與燕禮大射稱公者異於是以爲士大夫之禮然聘禮亦稱主人者接賓之辭固無間於諸侯大夫士也諸侯奏狸首可也大夫士亦奏之者其猶鄉射大夫騶虞歟

禮書卷第一百十四終





不 許 複 製

NOT TO BE REPRODUCED

東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